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光大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的信任与支持,现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协商一致,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参加光大银行基金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费率的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期间

活动时间以光大银行最新公告为准。

二、费率优惠内容

费率优惠期限内,投资者通过光大银行申购、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可享费率优惠。参与费率优惠的基金产品以及具体折扣费率请以光大银行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的折扣费率由光大银行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光大银行提供的折扣费率办理。本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光大银行所有,且其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敬请投资者关注光大银行的相关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光大银行。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5

网站:www.cebbank.com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网址:www.cifm.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在《证券日报》及公司网站(www.cifm.com)发布了《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2021 年 9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开会方式。

2、表决票收取时间:自 2021 年 10 月 14 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29 日 17:00 止(以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见《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说明》(见附件二)。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1 年 10 月 13 日,即在该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会议的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样本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刊上裁剪、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fm.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系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的,还需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

(3)个人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持有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四)。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持有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四);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四)。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前述表决票收取时间内(以收到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提交至本基金管理人处(专人送交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以收件日邮戳时间为准)。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可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邮寄至基金管理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为: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455 号全华信息大厦 4 楼

联系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部

联系电话:400 889 4888

邮政编码:200122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派出的一名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 2 个工作日内统计全部有效表决票,并由公证机构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并形成决议。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的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多选或表决意见空白的表决票,或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其他要件均符合本会议通知的规定,则视为弃权表决,但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前述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交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送达的以收件日邮戳时间为准。

六、决议生效条件

1、如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50%以上(含 50%),则本次通讯开会视为有效;

2、本次议案如经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同意,则视为表决通过,形成的大会决议有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将由本基金管理人在自通过之日起 5 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出席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50%以上(含 50%)。若到会者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有效基金份额低于上述规定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到会者所持有的有效基金份额应不少于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三分之一(含三分之一)。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授权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会议召集人(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部

联系电话:400 889 4888

电子邮件:services@cifm.com

网站:www.cifm.com

2、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方式:021-62154848

联系人:林奇

4、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姜亚萍

九、重要提示

1、关于本次议案的说明见附件二。

2、请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5、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包括会计师费、公证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可从基金资产列支。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附件:

(一) 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二) 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说明

(三) 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四) 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

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具体方案和程序可参见附件二:《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说明》。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件二:

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说明

一、声明

1、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为顺应市场环境变化,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由出席会议的符合要求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有效凭证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50%以上(含 50%)方可召开,且《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需经参加本次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存在未能达到开会条件或无法获得相关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4、中国证监会对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二、方案要点

1、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的基金运作

在通过《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本基金仍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运作。

2、基金财产清算

(1)《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决议生效之日起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后的下一日起,本基金即进入清算程序,基金管理人不再接受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等申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收取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

(3)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基金财产清算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符合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A.《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B.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C.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D.制作清算报告;

E.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F.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G.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5)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清算费用应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6)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本基金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3、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后的相关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完毕后将清算结果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予以公告,对基金财产进行分配。

三、终止《基金合同》的可行性

1、法律层面

本基金《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中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终止的,经履行相关程序后,《基金合同》应当终止。同时,根据《基金合同》"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约定:终止《基金合同》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且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需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50%以上(含 50%)。由于终止《基金合同》事宜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因此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后,决议方可生效。

2、技术运作方面

为了保障本基金持有人大会的顺利召开及后续工作的进行, 基金管理人将成立专项小组筹备持有人大会事宜,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公证机构、投资者等进行沟通,确保持有人大会的顺利进行。

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后的下一日起, 本基金将进入清算程序, 并依据《基金合同》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符合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清算报告将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外部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因此,终止《基金合同》不存在法律和技术运作方面的障碍。

四、终止《基金合同》的主要风险及预备措施

1、议案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否决的风险

在设计方案之前,基金管理人已对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走访,认真听取了持有人意见,拟定议案综合考虑了持有人的要求。议案公告后,基金管理人还将再次征询意见。如有必要,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持有人意见,对终止《基金合同》的方案和程序进行适当的修订,并重新公告。基金管理人可在必要情况下,预留出足够的时间,以做推迟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的充分准备。

如果本议案未获得持有人大会批准, 基金管理人计划按照有关规定重新向持有人大会提交议案。

2、持有人集中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在本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发布后, 部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选择提前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在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前,持有人申请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仍需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如发生《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巨额赎回或可以暂停赎回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投资组合的实际情况决定全部赎回、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赎回。同时,基金管理人也将提前做好流动性安排,对资产进行变现以应对可能的赎回。

附件三:

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填基金账户的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多选或表决意见空白,或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若其他要件均符合本会议通知的规定,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将视为无效表决。

2."基金账号"指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码。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的,需按照不同账户分开填写表决票,并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基金账号填错、漏填但不影响认定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的,不影响表决票效力。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有份额。

附件四: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公司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　年　月　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

若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本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证件号码",仅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开立基金账户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2)"基金账户号"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不影响授权效力,将被默认为代表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本授权委托书可从相关报刊上裁剪、复印、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fm.com)下载并打印或按以上格式和内容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填基金账户的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多选或表决意见空白,或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若其他要件均符合本会议通知的规定,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将视为无效表决。

2."基金账号"指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码。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的,需按照不同账户分开填写表决票,并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基金账号填错、漏填但不影响认定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的,不影响表决票效力。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有份额。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1-012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65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41 万股,并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根据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公司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工商登记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2302468X5

名称: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马学军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保健器材、电子保健器材、健身器材、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水杯、水机、第一类医疗器械、医疗器械软件及相关配附件的研发、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及相关配附件的研发;提供以上产品的代理研发服务及相关产业的投资;家电、家居用品、办公用品、日用品、床上用品、纺织品、服装服饰、鞋帽、化妆品、精油、玩具、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礼品、一次性发热贴产品、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饮水机)、与生活饮用水接触的净水器、模具及配件的销售及网络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软件服务;健康养生管理咨询(不含医疗行为);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技术开发及相关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保健器材、电子保健器材、健身器材、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水杯、水机、第一类医疗器械、医疗器械软件及相关配附件的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及相关配附件的生产、销售;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和移动网信息服务业务,凭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中草药包、散装食品、饮料、茶叶的销售及网络销售;餐饮服务;冷热饮品制售;物流运输服务;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的销售;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 6164 万元

成立日期:2000-07-05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深南中路 2018 号兴华大厦东栋十层整层 1071 室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08 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1-029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共青城航天荟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天荟萃")合计持有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3,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00%。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已于 2021 年 7 月 8 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 年 7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航天荟萃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640,000 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0%。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航天荟萃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262,443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基于自身资金安排,航天荟萃决定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共青城航天荟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3,200,000	6.00%	IPO 前取得:13,2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共青城航天荟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2,443	1.03%	2021/7/30~2021/9/30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61.72-78.36	150,104,783.01	已完成	10,937,557.00	4.97%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基于自身资金安排,航天荟萃决定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0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邱安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

关于民生加银嘉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民生加银嘉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民生加银嘉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8868)连续 4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则直接终止基金合同并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已出现连续 4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msjyfund.com.cn 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

关于银华中证 800 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银华中证 800 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银华中证 800 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16870,基金场内简称"汽车",基金扩位简称"汽车龙头 ETF")连续 4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已连续 4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咨询相关事宜。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8 日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众禄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21 年 10 月 12 日起,本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将增加众禄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加众禄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国融融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银混合 A/C	A 类基金代码:"006009" C 类基金代码:"006010"
国融融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君混合 A/C	A 类基金代码:"006231" C 类基金代码:"006232"
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泰混合 A/C	A 类基金代码:"006601" C 类基金代码:"006602"
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 A/C	A 类基金代码:"006718" C 类基金代码:"006719"
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 A/C	A 类基金代码:"006718" C 类基金代码:"006719"
国融融信消费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信消费严选混合 A/C	A 类基金代码:"007381" C 类基金代码:"007382"
国融融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融融兴混合 A/C	A 类基金代码:"007875" C 类基金代码:"007876"

二、业务开展渠道

自 2021 年 10 月 12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众禄基金网站、手机 APP 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同时可通过上述方式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

三、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 2021 年 10 月 12 日起,投资者通过众禄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众禄基金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优惠活动起始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2 日,结束时间以众禄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四、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众禄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众禄基金官方网站的有关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zlfund.cn	400-678-8887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gowinamc.com	400-819-009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636　证券简称:智明达　公告编号:2021-046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明达")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1】009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